

证券代码：839223

证券简称：锐丰智科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江苏锐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监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3 年 04 月 04 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宋传方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为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自 2023 年 4 月 4 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根据江苏锐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监事会由 3 人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出于公司战略

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宋传方女士担任公司职工监事。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宋传方，女，汉族，1988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2011 年 5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重庆立洋汉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人事主管；2018 年 6 月至今任江苏锐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事行政经理。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符合公司经营管理的需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江苏锐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
会议决议

江苏锐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6 日